

名城文化叢書

李炎鋗 金曾豪 編

文人筆下的常熟



名城文化叢書 ◎

文人筆下的常熟

李炎鋗 金曾豪 編

序

时 萌

“七溪流水皆通海，十里青山半入城。”

这是江南名城常熟的形象，包涵着丰富的美的意蕴。它枕山面湖，河港纵横，沃土芳林之间，点缀几许名园、古墓、庵寺、亭台、溪洞、奇石，自然风光与人文景观的和谐结合，向人们娓娓诉述这座名城三千多年的文明历史。

自唐代以来，骚人墨客吟咏常熟的诗章不下百家之多，为这里镌刻山河，也忘记了游踪之迹。我询问过不少当代文人游览常熟的观感，他们的共同感受是，“远山近水皆有情”，从这里充分享受到了自然的宁静和文化的慰藉。

这里汇集的几十篇文章，都是当代文人为描绘常熟而写的。有的是寄居外地的常熟人倾诉对故土的怀念和眷恋，多数则是旅游者写亲炙常熟的印象和心境。他们情结常熟，写地灵人杰，析掌故旧闻，描山痕水态，绘歌坛文物，述新知旧雨，或追忆峥嵘的少年岁月，或诉说乡音未改鬓毛衰的沧桑之感，亲切

的陌生，陌生的亲切，从各个角度对名城心灵作脉脉含情的探索。

这些篇什都是散文格局，它们并不踩着古代文化的脚印亦步亦趋，而是写得更坦率，更真切，更活泛，让常熟的人文山水更显示出诱人的魅力。斗换星移，这座名城已脱去了暮气，注入了新生命浆液，开挖它封存久远的文化内涵，绘画其新颜，乃是当今文人的份内之事。

希望这本小册子是为今日常熟摄影的新起点。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写于春韭楼



目 录

序

时 萌

- | | | |
|-------------|-----|--------|
| 常熟情 | 陆文夫 | (1) |
| 常熟名人吴双热 | 郑逸梅 | (4) |
| 白茆纪事 | 邓伟志 | (8) |
| 无独有偶 | 高晓声 | (11) |
| 三来常熟 | 陈 辽 | (13) |
| 地灵·人杰·常熟 | 梅汝恺 | (18) |
| 浒浦行 | 范小青 | (21) |
| 千金难买 | 杨守松 | (25) |
| 常熟情意结 | 刘念劬 | (29) |
| 宽窄方圆皆潇洒 | 春 潮 | (31) |
| 尚湖情 | 贾立夫 | (34) |
| 尚湖——失而复得的明珠 | | |
| | 万龙生 | (37) |
| 烟雨尚湖情 | 陆 泰 | (42) |
| 常熟第一眼 | 肖元生 | (45) |
| 与三位常熟姑娘共舞 | | |
| | 张 弦 | (48) |
| 异乡人话常熟 | 金 煜 | (51) |
| 白茆访歌 | 马汉民 | (56) |

系着常熟的记忆	童道民	(61)
常熟之夏	吴碧莲	(65)
兴福寺掠影	吴凤珍	(68)
感悟常熟	陈 益	(71)
我认识的虞山人	徐卓人	(75)
与常熟交	丁 一	(80)
常熟翁氏故居	陆 华	(84)
血地碎言	公 衡	(87)
常熟印象	老 谷	(92)
遥忆虞山看花题咏琐事		
.....	王染野	(97)
能不忆常熟	朱寅全	(102)
虞山散记	邱 载	(106)
能不忆江南	苏 叶	(110)
乡音无改鬓毛衰	王 殊	(123)
我的少年时代	严寄洲	(126)
亲切的陌生	周政保	(130)
忆爱国诗人杨无恙	祁龙威	(134)
春风桃李故园情	祁子青	(136)
两颗银杏树	陈光汉	(142)
回乡杂记	顾 忱	(146)
后 记		(150)

常熟情

陆文夫

陆文夫，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江苏作家协会副主席、《苏州》杂志主编。

我对常熟很熟，因为她很象苏州，住在常熟就和住在苏州是一样的。老常熟的格局，风貌，情趣，赛过苏州，有过之而无不及，因为常熟城内有山有水，无水不能成为城市，无山少了点韵味，仁者乐山，智者乐水，不仁不智的人对山水也有依恋。

我认识常熟很迟，迟到了一九五八年大跃进的时候。一个从抗战胜利后就住在苏州的人，直到一九五八年才认识常熟，未免有点遗憾，更遗憾的是我第一次来到常熟是在一个黝暗而寒冷的深夜里。那时候我下放在工厂里劳动，三天三夜不睡觉之后半夜里突然要到常熟去参观先进工厂。那里干劲冲天，三天三夜实现了全部自动化，要我们去学习，那一次我对常熟没有留下任何印象，只记得在等车时坐在昏暗的路灯下打瞌睡，那世界是一片沉寂。

我第二次来到常熟已经是一九八二年了，如果我第一次在常熟的街灯下打瞌睡时，常熟正好有一个女孩呱呱坠地，那末，她这时已长得婀娜多姿，亭亭玉立。我这时也不搞什么自动化了，而是重新拿起了自来水笔，为了赶写一篇从未出笼过的电影剧本，躲到常熟的一个招待所里，关起门来爬格子，哈指头。因为那正是一个飘雪的冬天，这时候我才看清了常熟的面貌，原来她是那么的秀美。小巷人家，小桥流水，举步便能登山，移位便能临水，她在苏州的秀美之中又增添了质朴和恬适的意味。从此我便爱上了常熟，每当要闭门造车之际，便想到常熟找个藏身之地，有时甚至想入非非，想和曾朴做个芳邻什么的。

近五、六年来，我常常来往于苏州和常熟之间，有时是为了工作，有时是为了写作。为了工作是来去匆匆，为了写作便住下不动。所谓不动是不被别人牵着动，自己在午后夜前还是要去穿街走巷，寻亲访友，尽情领略常熟的风貌和情谊。有时在桥头买酒，独酌沉思；有时在友人家畅饮长谈，手舞足蹈，激动不已。激动近于诗，沉思近于哲，激动与沉思交织是泡制小说的经纬。在常熟写作总会有收获的，最难忘的是住在琴湖宾馆东面的一个房间里，窗外是一片湖水，白日的波光，夜晚

的月色都会被湖水送到窗前。似水的年华，情感的起伏，恰似那一湖碧水，平静无波，略有漪涟，恁凭文章的酌取。在琴湖宾馆曾经写了一篇小说《井》和散文《微弱的光》，两篇文章都写得酣畅而顺手，因此我常常思念常熟。常熟的朋友也常常带信来邀我再到常熟去，可是又想去又不敢去，因为一个人自己想求得清静时往往就会扰乱别人的平静，自己想求得方便时就会需要别人的帮助。在我的一生中曾得到许多人的帮助和支持，而我却无法偿还如此庞大的债，因为这是一种情谊的负数。



常熟名人吴双热

九七叟 郑逸梅

郑逸梅，近代文史掌故专家，南社早期社员，中国作协会员，上海市文史馆馆员。

现在的年青读者，或许大多数没有听说过吴双热这个名字，但在七八十年前，小说家吴双热是几乎家喻户晓的。常熟出文人，当时有两位极富盛名的小说家，一为著《玉梨魂》的徐枕亚，一为著《孽冤镜》的吴双热，都是常熟人。二人既是同乡又复同学，并同结金兰契，同编辑《小说月报》又同在上海《民权报》担任编辑工作。清末民初时代，宣传革命的各种报纸风起云涌，都采用“民”字为首的报名，且将“民”字写成“民”字，以示人民已经出头。《民权报》亦其中之一，且反对袁世凯帝制甚激，口诛笔伐，宋教仁被刺案最早披露内幕的，即为《民权报》。未几，《民权报》即被袁氏查封。我自民初起厕身报界，涉笔在《民权报》上，开始第一篇投稿，因受吴双热赏识，竟被刊评甲等，且特地来信，有云：“如此文章，多多益善”。使我写作兴趣大增，也可以说，

决定了我毕身耕耘笔坛生涯近八十年，此是嘴矢。

双热名光熊，字渭渔，后名恤，把“恤”字拆开，乃取热心热血之意，故有双热的别署。他曾从罗振玉，他这部《孽冤镜》，是登载于《民权报》附刊上，主旨是攻击旧礼教，提倡恋爱自由，婚姻自由，书中主人都是在婚姻不自由的封建礼教下的牺牲者，在当时来说，有其进步性的一面。且笔墨风华，极雕镂组绣之能事，风靡了相当多的读者。《孽冤镜》登载结束，由民权出版社刊成单行本，分二十四章，如游春、返艳、问津、旧恨、蝶居、读画、语水、登楼、证盟、酒意、违面、侦探、恶耗、吊影、设谋、传书、发秘、鼠窃、楼空、惨剧、再误憔悴、末日、尾声。书中主人为王可青与薛环娘，而双热亦为局中人。民五之际，上海民鸣社且编为新剧，演诸红氍毹上，郑正秋饰王可青，凌怜影饰薛环娘，顾无为饰吴双热，双热自己亦前往观赏。于是重提撰兴，又著《孽冤镜别录》，分上下两册，可是只出了上册，而下册以他故中止。此时我和赵眠云合作编辑《清闲月刊》，双热愿把《孽冤镜别录》全稿，供我披露，后因《月刊》停办，未能实行，这书遂为残编断简，这是很可惜的。双热写小说，有时署名一寒。其它单行本小说有《断肠花》、

《花开花落》、《香国春秋》、《一〇八》、《快活夫妻》等。有一部小说《燕语》，借梁上燕子，一年一度来巢，从燕子眼中看到这家主人，由豪华而衰落，且结合时代背景，揭出症结所在，是一部社会小说，构思是很奇特的。其时一些笔墨朋友，常把杂散之稿，汇结成集，如徐天啸有《天啸残墨》，刘铁冷有《铁冷碎墨》，姚鹃雏与朱鸳雏合刊《二雏余墨》，间野鹤有《野鹤零墨》，我亦将载于《民权素》月刊上的《慧心集》（《民权报》停办后，改为《民权素》杂志出版，我当辟专栏《慧心集》连载），1927年出版了《慧心粲齿集》，由上海潮音楼出版社出版，也是我单行本著作出版的第二部，双热期刊《双热嚼墨》，后来他应广州《大同日报》之聘，又搜罗了那时发表的稿，为《双热新嚼墨》。

双热生性诙谐，玩世不恭，他在参与广州《大同日报》笔政时，同事某剃须摄影，居然翩翩年少，请他题诗，他援笔成打油诗一绝：“有须哪及无须好，有须形老无须俏，快快回乡讨老婆，广东不要外江佬。”双热曾摄一照寄给我，照片后书：“可憎面目，益复痴肥”，这时他年四十三岁，体形稍胖而已。

双热诗录示较多，惜已散失，只忆其黄天荡忆梁夫人云：“儿女英雄肯主和，勤王有志问如何？船桅窥敌胆何壮，鼙鼓令军手自挝，

慧眼看低金兀术，纤腰扶起宋山河。战功坐失黄天荡，巾帼须眉遗憾多。”我更赏识五六两句。

双热晚年，弃其笔墨生涯，执教鞭于南京正谊中学，月必返常熟一次，体素健好，不料偶而一病，遂致不起。他生平不佞佛，临卒，忽宣佛号，家人引以为奇。他的儿子名小热，举行婚礼，我以谐诗为贺，标题为“小热昏”，俗以演滑稽信口胡说为“小热昏”，昏与婚两字古时相通。



白茆纪事

邓伟志

邓伟志，教授，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副主席、上海市文艺社会学研究会副会长、《方法》杂志社副主编。

忆旧，不论是忆别人还是忆自己，总是忆好事为好。可是，有时忆起干了蠢事，也能使人记住教训。在常熟白茆我就干下了一件蠢事。

那是 1961 年春，距今快 30 年了。刘瑞龙带领华东局和江苏省、地、县的储江、杨谷方、李学广、隋性初、刘子见、牟益民、陶家祥、陈秉钧、郑宗汉等 20 余人，组成工作组，开到白茆公社。起初我在六大队，我住在 13 小队，也可能是 15 小队。如果队别记不准的话，小队长的名字我没忘记，叫马惠惠。在小队没住多久，我便调到公社整理材料、起草报告去了。

当时，我们工作组全部到各级食堂吃饭，连刘瑞龙、杨谷方等也不例外。食堂里的菜很少。在小队里天天草头，顿顿草头，偶尔吃

一餐咸菜豆瓣汤，就是改善生活了。从草头嫩的时候开始吃，一直吃到草头被耕翻作肥料的时候为止。草头的烧法颇为奇特，就是加点盐，放点油，有时连油也不放，至于烧草头放酒一说，就压根儿没有过。如此烧法，味道如何，可想而知。我实在是吃伤了，吃得不要再吃。自那以后，我大约有 20 年不吃草头，一直到 80 年代才尝上几口。

在僧多粥少，大家吃不饱的情况下，食堂成了“大染缸”。社员对干部意见最多的是在食堂里搞特殊化。所谓特殊化，就是有的干部在饿得不得了时，半夜跑到食堂里吃一顿饭。谁在食堂里吃小灶，大家就恨谁。炊事员在当时是肥缺，权力大得很。他(她)想跟你盛稠的，就盛稠的，他想跟你盛稀的，就盛稀的。在众目睽睽之下，炊事员想多吃多占也并不容易，但是有时也能“生智”。有的炊事员用手电筒装米带回家，有的炊事员用纱布包米放在稀饭锅里煮，这样，社员吃稀的，他照样可以吃干的。吃稀饭的社员对偷吃干饭的炊事员痛恨的程度不次于今天人们对贪污万元的贪污犯的痛恨程度。在三年困难时期，队干部和炊事员象走马灯一样换来换去。大家不满意谁，就把谁换下来。换上干净的，变得不干净了，再换。我们工作组的任务，就

在于发现不干净的，换上干净些的。

尽管如此，对公共食堂的看法举国上下是一致的，都说好。把公共食堂看作人民公社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那几年，特别是59年以后，论证食堂优越性的社论、文章，充斥报刊。与此同时，批驳、批斗说食堂“不”字的呼喊，不绝于耳。在这种大气候下，说起食堂都说食堂好。

没想到到了1961年4月，大气候变了，有人提出公共食堂“势在必散”。可我等只知紧跟之辈，并未掌握这一动向，更没想到风声已从南宁传到了白茆工作组耳朵里。大概是刘瑞龙、杨谷方等领导怕弯子转得太陡的缘故，把我们叫到跟前，要我们说一说社员对公共食堂的看法。我等立即旗帜鲜明地回答：多数社员认为公共食堂好。当刘、杨劝我们思想解放，如实反映时，我等依然旗帜鲜明地回答：“只有少数家中有婴儿的社员认为，在冬天食堂不能取暖。家中生火，也可烧饭。”过几天，取消食堂的文件下达了，我等才恍然大悟，才开始认识到自己“左”得可爱，“左”得可笑，而且“左”得多蠢，才开始认识到去伪存真的不易。

无独有偶

高晓声

高晓声，江苏常州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专业作家。

常熟是我旧游之地，五十年代初期，苏南八个文工团在这里集训，我临时抽调在集训委员会工作，在常熟整整住过半年。对常熟不可谓不熟，而且因为我是常州人，出省旅行时，往往碰到有人以为常州就是常熟的，这本来很可笑的，却不料更可笑的是因此我竟对常熟分外感到亲切。

现在记不清上一次来常熟是那一年了，大概是八二或八三年，南京的青春编辑部在这里开创作座谈会，我来参加的。还专门搞了条船下了一天阳澄湖。如今过了八、九年再来，常熟面貌一新，真不认识了。但虞山、阳澄湖，都还记得的。我记得阳澄湖，同“沙家浜”无关，完全是因为我爱吃大螃蟹。

提到大螃蟹，我就想起一件趣事来了，一九七九年十月，我同江苏几位作家访古西安。在西安大街上，看到有一处在卖螃蟹，看上去是个体户跑单帮，摊头背后墙上，贴有红纸黑